

来！上一堂沉浸式的法治课

王佳宁 本报记者 关月

当“沈水青禾”未成年人保护品牌遇上青春研学，一场沉浸式的趣味性十足的法治体验之旅在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暖心启幕。寒假来临前夕，东北育才中学高二年级40余名师生怀揣好奇与期待，走进法庭实景课堂，在“沈水青禾”少年家事团队的引领下，触摸司法温度、学习法律知识。

实景体验法庭

“原来法槌敲响的瞬间这么有力量！”踏入庄严肃穆的审判庭，同学们瞬间被浓厚的法治氛围吸引。作为“沈水青禾”品牌法治教育的特色环节，法官们化身“研学导师”，带着大家沉浸式打卡审判法庭、诉讼服务中心，细致讲解法徽、法槌的象征意义，讲解庭审流程

的每一个细节，演示融合法庭设备的便捷操作。

原本只在课本中出现的司法场景，此刻触手可及，“沈水青禾”用实景体验打破司法神秘感，让同学们在探索中读懂“法治守护”的深刻内涵。

案例课堂超赞

“高中生可能遇到什么样的网络诈骗？”“遇到消费欺诈该怎么维权？”在法治宣讲环节，“沈水青禾”少年团队的法官陈晓阳精准“拿捏”青少年兴趣点，以“真实案例+趣味解读”的模式，把青少年生活中常见的核心法律知识点讲得透彻又易懂。从网络诈骗的常见套路，到追星、买盲盒可能遇到的消费陷阱，再到不良行为的界定，陈晓阳

用贴近青春的语言以案释法，就像为“青禾”成长注入法治养分，让法律知识不再枯燥，让法治意识在轻松互动中扎根心底。

研学感悟走心

“‘沈水青禾’的法官老师帮助我们解决了学生法治教育当中的许多难点，把复杂的法律知识讲得明明白白！”活动结束后，带队老师发出由衷感叹。大家不仅解锁了实用的法律技能，更深刻体会到“沈水青禾”品牌的温度——以专业守护成长，以关爱护航未来，就像园丁呵护青禾，用法治力量为青少年撑起一片成长天空。此次法治研学活动，是浑南区法院深化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延伸司法服务的生动实践。



暖心护童心

1月30日，绥中县人民检察院与县妇联携手走进风华社区“向阳花学堂”，共同开展“把爱带回家——暖心护航伴成长”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现场讲解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以及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核心条款。社区内30余组亲子家庭踊跃参与，在温馨互动中收获知识与关怀。

本报驻葫芦岛记者 郑子超 摄

客运站内守秩序 治安法规护你行

本报讯 为筑牢道路运输安全法治防线，切实增强群众出行法治意识，盘锦市双台子区司法局、红旗司法所联合客运站创新开展“客运站内守秩序，治安法规护你行”主题普法宣传活动，将法治服务精准送到出行群众身边。

在客运站候车大厅设立宣传专区，普法志愿者与工作人员化身“普法摊主”，通过面对面、零距离答疑解惑的方式开展普法宣传，以法治力量护航平安出行。针对旅客，重点解读新修订的《中

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扰乱车站秩序、非法拦截交通工具等违法行为的处罚规定，结合《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普及实名制查验、违禁品查堵、安全带使用等要求，通过“以案释法”拆解出行诈骗、行李丢失索赔等常见问题；针对客运站工作人员开展专题培训，讲解运输过程中治安违法行为处置、旅客权益保障等实操要点，提升依法服务能力。

现场通过发放“法治大礼包”、设置互

动问答、悬挂条幅等形式，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与出行相关的条款转化为通俗语言，引导群众自觉遵守乘车秩序，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活动累计接待咨询5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普法购物袋200余份。

此次活动将候车碎片化时间转化为学法时段，实现“候车学法、出行懂法”，有效夯实了客运站治安防控的法治基础。

刘莹 本报驻盘锦记者 孙硕辰

新闻速览

鞍山新招聘辅警进行主题演讲比赛

本报讯 记者邵小桐报道 近日，鞍山市公安机关新招聘辅警岗前培训班举办“淬炼作风 锻造铁军”主题演讲比赛。参训学员通过演讲，深刻阐释了对公安辅警事业的忠诚理解，展现了立志将自己锻造成公安铁军的坚定信念与昂扬风貌。

比赛中，学员们紧密围绕“淬炼作风 锻造铁军”这一核心主题，结合全员轮训期间的所学、所练、所悟，进行了饱含深情的阐述。演讲内容主题鲜明、事例生动、情感真挚，充分展现了新辅警队伍接受思想淬炼、作风锤炼的坚定决心和积极向上的精神内核。

现场气氛热烈，精彩讲述引发共鸣，赢得阵阵掌声。演讲比赛不仅是学习成果的展示，更是一堂深化作风建设的实践教育课。它有效检验了辅警全员轮训的阶段性成效，深化了新辅警对“淬炼作风 锻造铁军”核心要求的理解，进一步铸牢忠诚警魂、砥砺职业精神。

学员们纷纷表示，将以此次比赛为新的起点，将演讲中的感悟与誓言转化为未来工作中的实际行动，以务实的态度扎根岗位，以担当的精神履行职责，以规范的准则约束言行，以创新的思维服务实战，努力成为一名合格、优秀的警务辅助人员，为平安鞍山建设贡献青春力量。

沈阳铁西法院召开企业家座谈会

本报讯 日前，沈阳市铁西区人民法院举办“亲清会客厅”，邀请辖区内多家民营企业负责人来院座谈，共话司法服务新举措，共谋发展创新路径。会议由该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杨旭主持，该院政治部主任付杰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杨旭介绍了铁西区法院2025年总体工作情况，并从优化涉企诉讼服务、坚持善意文明司法理念、主动延伸司法服务三个方面重点介绍了铁西区法院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的工作举措和取得成效。

研讨交流环节气氛热烈活跃，企业代表直奔主题、畅所欲言，既谈切身感受，也提实际问题。企业代表们纷纷表示，铁西区法院立足企业需求推出的系列惠企司法举措务实管用，让企业真切感受到司法温度与法治力度。同时，代表们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就矛盾纠纷处理、胜诉权益兑现等问题进行现场咨询。该院相关部门负责人认真倾听、逐一记录，结合工作实际，围绕先行调解机制的适用场景、办理流程、优势特点，以及案件执行的具体环节、推进举措、注意事项等内容进行系统讲解、专业解答，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企业代表理清思路、指明方向，现场逐一回应企业诉求，切实为大家答疑解惑。

刘树杰 本报记者 关月

辽宁法治报

公告、广告权威发布媒体

广告部电话:024-22896693/13840263599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北三经街38号

遗失声明 沈阳斯达德商贸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210106000055646，声明作废。	声明 本人房莹为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53-2号(1-7-1)的产权房房主。经查询该房屋户口人3人，孟宪芝一家户口尚未迁出，请于十日内将户口迁走，逾期不迁将按沈阳户籍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特此声明。 声明人:房莹 联系电话:18686525070	声明 吉林嘉合中翔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在沈阳、丹东等地举办商业宣传活动，采用了本溪财神寺的专有图片，给本溪财神寺造成了不良的社会影响，我公司现公开登报声明，我公司进行的商业活动与本溪财神寺无任何关联，本溪财神寺与我公司没有任何商业合作行为。特发此声明并向本溪财神寺真诚表示歉意。 吉林嘉合中翔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2月3日	撤销决定书 (2026)辽证撤字第2号 经审查，我处于2012年4月23日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金城支行出具的(2012)辽证执字第024号《执行证书》，存在案外人伪造证据提出虚假执行申请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三十九条及《公证程序规则》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第六十五条的规定，经我处研究，决定对上述《执行证书》予以撤销，该证书自始无效。 辽宁省公证处 2026年2月3日
遗失声明 沈阳爱可思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210112000106110 财务专用章 210112000106111 及(管鹏)法人名章 210112001137388 声明作废。	声明 本人刘阳为沈阳市铁西区赞工街47号8-6-1的产权房房主，经核查该房屋有其他户口人存在，请于十日内将户口迁走，逾期不迁将按沈阳户籍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特此声明。 声明人:刘阳 联系电话:15040020517	本报法律顾问 北京大成(沈阳)律师事务所 郭挺睿律师 张砚律师 辽宁一雷律师事务所 王蕾律师团队	